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编制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社会责任指南》要求，结合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具体情况，编制本报告。本报告本着真实、客观、透明的原则，系统的总结和反映了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实践，旨在真实反映公司 2021 年履行社会责任的状况，以促进公司全面健康发展。

本报告为公司第九次向社会发布的社会责任报告，报告范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公司概况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是由内蒙古西卓子山草原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更名而来，公司是经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内政股批字【1998】24 号）文批准，由内蒙古西卓子山草原水泥集团总公司、内蒙古乌海西卓子山第三产业开发公司、内蒙古乌海西卓子山建筑安装公司、北京新天地互动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内蒙古乌海市工业设计研究所共同发起，于 1998 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0 年 7 月，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成功挂牌上市，证券简称为西水股份，证券代码为 600291。目前，公司总股份约为 10.93 亿股，公司主要通过控股子公司从事贸易、投资管理等业务。

二、2021 年履行社会责任的情况

（一）股东和债权人利益保护

1、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

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5 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99.5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0.83 亿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81 亿元；经营性净现金流量 0.37 亿元；基本每股收益 0.0756 元；净资产收益率 4.60%。

2、加强公司治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深入持久地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公司建立了以《公司章程》为基础，以《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为主要架构的规章体系，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为权力、决策和监督的机构，与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

2021年，公司董事会召集并组织了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两次临时股东大会，3次股东大会共计审议了9项议案，上述议案全部审议通过。均采用了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重大事项还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为广大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表决提供便利，切实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参与权和监督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经见证律师见证，全部合法有效。

2021年，公司共组织并筹备了7次董事会，审议议案24项，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保证了董事会的规范、高效运作和审慎、科学决策。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均严格按照相应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在促进公司经营管理、规范运作中充分发挥了其专业性作用。2021年，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5次，审议通过了10项议案。独立董事按照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对公司定期报告、利润分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重大事项的审议过程和决策程序进行了审慎监督，并发表了专业性意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工作职责。

2021年，共召开3次监事会，审议议案10项，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尽职审议各项议案的同时，积极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状况、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及公司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等情况进行审核监督，切实维护公司

和股东的利益，保证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3、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强投资者关系建设与维护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原则进行信息披露，公平、公开、公正地对待所有投资者，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对可能影响股东和其他投资者决策的信息，积极进行自愿性披露，以利于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经营动态、财务状况及其他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共编制并披露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以及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和三季度报告，临时公告以及其他公告文件 98 份。

公司将投资者关系管理作为一项长期、持续的工作来开展，不断学习先进的投资者关系管理经验，以更好的方式和途径使广大投资者能够平等地获取公司经营管理、未来发展等情况，力求维护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关系。通过多种途径与投资者保持有效沟通，除通过信息披露、电话、传真等传统形式外，也积极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与投资者交流互动，充分利用上证 E 互动，保持与投资者、媒体、中介机构之间的快速沟通渠道。2021 年公司接听电话上千余次，通过上证 E 互动和网上接待日活动回答问题共计 67 条。2021 年 8 月 4 日，公司主要领导、证券、财务部相关人员参加了由内蒙古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并通过网络在线交流方式就广大投资者普遍关注的公司经营状况、融资情况及发展战略等方面的问题进行了认真、详实的解答，共计回答投资者问题 113 条，实现了公司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

在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过程中，未发生实施差别对待，或有选择地向特定对象披露、透露、泄露非公开信息的情况，使广大投资者公平享有知情权。

公司通过严格审核对外报送数据、信息和健全《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的知情人范围，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抓好信息源头控制，保护信息扩散范围。

（二）职工权益保护

1、公司严格按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的相关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建立了合法的用工制度。

公司始终强调人力资源是公司的第一财富，人才是公司发展的动力源泉，确立了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公司坚持对不同民族、性别、宗教信仰和文化背景的

员工一视同仁，平等对待；坚决禁止雇佣和使用童工，抵制一切形式的强迫和强制性劳动；女性员工得到应有的关爱和重视，女性与男性享有同等的工作权利。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国家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分支机构所在地相关法律法规，并遵守中国政府参与的有关国际公约。公司积极致力于维护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建设和谐企业，保障职工薪酬福利、职业生涯发展、劳动保护、休息权、民主管理权；保障党员、民主党派及无党派员工的政治权利等。

公司通过建立完善的劳动用工管理制度体系，包括劳动合同管理制度、工资福利与保险制度、业绩考核制度、奖惩制度、职业培训制度、职工年休假制度等，保障员工的各项合法权益和合规管理。

2、不断提高并完善职工福利待遇，保障职工合法权益

2021年，公司持续关注员工的身体健康，开展了员工体检工作。本次体检注重员工关怀与沟通，吸收了员工们的意见与建议，并做好体检组织、问题解答等相关工作，不断提高员工对体检工作的满意度。

另外，公司定期组织新员工培训与参观交流，促进新员工融入公司、融入团队，增进了解；为丰富职工业余文化生活，提高全体职工的工作热情，公司积极举办了团建活动，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向心力。2021年末，公司召开了2021年度工作总结大会，评选出了2021年度业务标兵、学习标兵和优秀员工代表等奖项，并对获奖员工发放了证书和奖品。公司领导为获奖者颁发获奖证书，并合影留念，希望他们在2022年再接再厉，创造更多佳绩。

3、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呵护员工生命安全

2021年，公司继续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密切关注全国各地疫情发展。做好员工防疫知识的培训，重点做好日常防疫工作，严格管理员工出差和请休假外出行为，及时收集外出员工行程数据。重点跟踪员工隔离情况，定期统计并收集各子公司接受集中或居家隔离的人员。落实当地政府各项防控工作，动态安排各子公司现场办公政策，有效应对了各地疫情突发情况。

（三）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公司把依法纳税作为履行社会责任、回馈社会的最基本要求。长期以来，公司以依法经营、诚信纳税为荣，严守各项税收法律法规，依法履行纳税义务，及

时、足额缴纳国家税款。

（四）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

公司积极组织员工参与各类节能活动，广泛开展节能宣传，提高员工节约能源资源意识，营造崇尚节约、绿色低碳的浓厚氛围，切实推进企业与环境的可持续、和谐发展。

2021 年，公司继续倡导全面节能环保、减碳理念，优化 OA 办公系统，倡导无纸化办公。内部工作流程主要以电子形式流转办公文档，充分节约用纸，保护资源。同时，大力采用电话或视频会议的形式代替传统的现场会议，有效节约差旅成本，减少资源消耗。对于日常办公用品等消费品，公司尽量选择包装简洁、便于回收利用的产品。在节约水电用度方面做到节约用水、充分利用自然光照明、离开办公区域做到关闭电源、严格控制空调温度等，在用餐以及出行方面做到节约粮食、申请派车尽量与他人共同出行、在外出差选择价格合适的酒店等。

（五）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扶贫济困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患难相扶是社会倡导的时代新风。参与扶贫帮困是大家心怀感恩、履行社会责任的具体行动。我们倡议大家积极行动起来，参与到消费扶贫的行列中来，采取“以购代捐”、“以买代帮”等方式购买扶贫产品，助力贫困群众脱贫增收，为贫困群众送去实实在在的关爱，为巩固脱贫成果做出实实在在的贡献。2021 年公司积极组织在职员工以及客户群体根据自己的实际需求及所拥有的帮扶资源，将日常经济消费行为与爱心行为结合起来，踊跃参与，积极购买江西赣州市扶贫产品，对扩大当地扶贫产品销售规模，提高扶贫产品销售收入有着积极的推动作用。

公司将在推动企业快速稳健发展的同时，积极响应并参与各种慈善活动，持续履行扶贫出资和开展扶贫工作公益事业，通过向自然灾害地区、贫困地区、捐款捐物，开展爱心公益活动，进一步落实和强化企业及职工公益意识，使企业与员工共同参与扶贫帮扶工作，履行扶贫义务。不断提升社会责任理念，为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健康发展继续做出应有的贡献。

三、后记

履行社会责任是一项长期的系统工程，需要公司持续不断地投入和坚持不懈地努力。公司发布的 2021 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经营管理

活动中履行社会责任的重要信息，是落实科学发展观，把社会责任融入企业的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参与构建和谐社会的自觉行动，将有利于推动与社会各界的广泛沟通和交流，也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2022 年，公司全体员工将不断努力，以感恩回报社会的责任观，在推进业务健康稳健发展的同时，进一步强化企业公民意识，勇于承担社会责任，从而促进公司本身与全社会的协调、和谐发展，为实现公司和社会的共同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30 日